

2022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有关文化、体育、农业、林业、水务、动物防疫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结合办事处实际，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辖区经营性文化体育市场和活动的规范化管理工作，协助上级主管部门开展文化安全稽查和执法工作。承担辖区公益性文化体育事业的规划、发展和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在新区主管部门指导下，做好本级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建设工作。组织辖区群众积极参加上级主管部门举办的各类文化体育竞赛活动。负责辖区的对外文化交流工作。负责图书馆的日常管理工作。搜集、整理民间文化艺术遗产，协助做好文物保护工作。协助开展旅游服务、企业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做好办事处国有农业保护用地的巡查保护工作，协助新区农业主管部门、规划土地监察和生态环境等部门对农业用地上发生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保护农业生态环境。按照管理权限，做好林业病虫害防治，退耕还林、绿化造林工程工作、森林综合管护工作。协助新区林业主管部门做好辖区森林资源、湿地资源、古树名木、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日常巡护，发现问题及时报告。

负责办事处森林消防中队（护林队）的日常管理。负责辖区森林防火巡护，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工作。督促巡防员发现和制止野外违规用火，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协助上级部门开展农林科技引进、技术推广、技术交流、技术指导、技术咨询和相关技术培训等工作。根据授权和管理权限，做好办事处沙滩、水库、河道、海堤、排水设施、水资源、水土保持、水务土地、计划用水等方面的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内河长、湖长制相关工作，协助做好本区域的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治理工作，具体实施饮用水源保护区整治工程项目。开展对饮用水源保护区的日常巡查，并定期将巡查结果书面报送相关职能部门。协助开展辖区水旱灾害防御、供水、节水管理工作。做好农林用地及水务土地的日常管理、巡查工作，协助上级国土、水务等执法部门开展执法工作，调解水事纠纷。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土地调查工作。参与辖区动物计划免疫、强制免疫工作。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对家禽批发市场开展动物产品的检疫和监测工作，配合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农产品检测工作以及动物疫病的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本辖区食品药品安全隐患排查、信息报告、协助执法和宣传教育等工作。完成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部门具体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行政编制总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总数 18 人，实有在编人数 16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本级预算，下设农林动物防疫部、森林消防中队、食药安办、文体部、综合部、水务部，共6个部门。

三、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推进正本清源二期项目剩余工程量，确保年底完成楼宇改造100%；加强古树名木巡查，落实管养维护，社会推广宣传古树文化，全面提升社会公众生态保护意识；推进森林防火监控项目，确保年底之前向新区经促局申请立项；扎实开展国土空间提质增效专项行动，确保林区、耕地、农业用地保持违建“零增量”；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严控森林防火底线，保障森林生态安全；持续优化辖区营商环境，着力净化消费环境，营造良好氛围，持续加强对无证无照、假冒伪劣、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部门预算收入3,001万元，比2021年增加267万元，增长10%。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3,001万元，比2021年增加267万元，增长10%。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主要是增加了杨梅坑海堤管养服务费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预算 3,00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712 万元、公用支出 14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146 万元。

（一）人员支出 7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143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房租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2,146 万元，具体包括：

公共事业工作事务预算 2,146 万元，主要包括：公共事业工作 2,146，用于编外人员管理、绩效考核经费、林地管理经费、森林消防工作经费、沙滩管理经费、农林水务工作事务、杨梅坑海堤管养服务费用、食药动防工作经费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88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杨梅坑海堤管养服务费用。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508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508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新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新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接待前来交流学习、检查指导工作的公务人员，预计 2022 年无相关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新增购置的车辆数量 0 辆，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现有 0 辆公务用车，较 2021 年减少 0 辆，

费用主要用于公务车运行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及清洗费用等。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共 1 家下属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备案。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2,146 万元，设置并编报 1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备案。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公共事业工作事务	2146	<p>目标 1：建立和完善人力资源绩效考核体系和激励与约束机制，对员工进行客观、公正评价，为科学的人事决策提供可靠的依据，通过开展绩效考核工作，提高在编人员的工作积极性。</p> <p>目标 2：保证 2021 年编外人员工资福利按时支出。</p> <p>目标 3：管养古树，保护森林资源；开设防火隔离带等森林防火设施，保护森林资源；在登山口设置森林防火检查点，进行登山人员报备，严防火种进入林区；保障农用地巡查工作有序开展；做好登山人员报备及森林防火宣传，后台数据支撑；完成每年植树节任务，保持森林覆盖率。</p> <p>目标 4：为做好建设与管养的衔接，充分发挥工程效益，按照管养分离的原则，有必要对已建成的杨梅坑海堤示范段约 4.65 公里进行市场化管养，确保海堤的防洪设施、公共配套设施在运行补给过程中发挥最大效益，在保证安全运行的情况下，确保海堤附属设施及环境干净整洁、卫生。</p> <p>目标 5：应急救援装备配置，</p>

		<p>提升森林消防队员应急救援效率,保障人员安全;森林消防人员装备配置,提升扑火队员安全保障;森林消防灭火装备配置,提升森林火灾处置效率;加大森林防火宣传,提升辖区居民森林防火意识,保障辖区森林资源完整;开展无人机日常硬件维修及损耗件更换,保障中队日常工作有序开展;按文件规定购买无人机保险及森林消防队员商业保险。</p> <p>目标 6: 各社区食品安全宣传栏制作安装,提高办事处及食药安委各成员单位应急处理能力;购置春秋防动物防疫物资,用于动物防疫,储备应急动物疫情保障工作人员的防护物品。</p> <p>目标 7: 保障辖区内的水务设施的通过日常维护,在应对自然灾害及防洪排涝过程中充分发挥效益,确保辖区周边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通过对一级水源保护区的常态化管理,保证饮用水源地安全,确保水质安全,同时确保一级水源保护区不受侵占和破坏;通过市场化运行管养,保障沟渠行洪安全可靠,管理秩序井然,同时保障水质安全,提升了沟渠环境卫生,全面巩固提升辖区水环境;通过补助的方</p>
--	--	--

		<p>式,让一级水源保护区周边 8 个居民小组退耕还林,为确保一级水源保护区周边生态环境的良好发展,促进饮用水和周边生态的可持续发展。</p> <p>目标 8: 维持沙滩游玩秩序、维护沙滩生态环境、对沙滩游客进行安全劝导以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有效减少溺水意外事故、对沙滩开展巡察工作防止违法违规事件发生,保护沙滩自然资源免遭破坏;保障沙滩监控正常使用,提升沙滩安全管理质量;保障沙滩设施正常使用,提升沙滩安全管理质量。</p>
--	--	---

备注: 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一）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二）因采取“四舍五入”的方法进行数据取整，导致部分合计数有可能出现细微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

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3,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0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食品安全监管	5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
三、单位资金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
1. 事业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计划生育事务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
5. 其他收入	0	四、城乡社区支出	1,776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76
		行政运行	557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19
		五、农林水支出	922
		农业农村	617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17
		林业和草原	305
		森林资源管理	305
		六、住房保障支出	203
		住房改革支出	203
		住房公积金	73
		购房补贴	130
本年收入合计	3,001	本年支出合计	3,00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001	支出总计	3,00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3,001	854	2,146	508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3,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0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食品安全监管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
		三、卫生健康支出	0
		计划生育事务	0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
		四、城乡社区支出	1,776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76
		行政运行	557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19
		五、农林水支出	922
		农业农村	617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17
		林业和草原	305
		森林资源管理	305
		六、住房保障支出	203
		住房改革支出	203
		住房公积金	73
		购房补贴	130
本年收入合计	3,001	本年支出合计	3,001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001	支出总计	3,00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3,001	854	2,1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0	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	0	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	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	95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	95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	7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	25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	0	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	0	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76	557	1,2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76	557	1,21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01	行政运行	557	557	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19	0	1,219
	213	农林水支出	922	0	922
	21301	农业农村*	617	0	61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17	0	617
	21302	林业和草原	305	0	30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05	0	3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	203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	203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	73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	130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2021 年	0	0	0	0	0	0
	2022 年	0	0	0	0	0	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公共事业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u>机构运行保障</u>	根据 2022 年工作计划，该项目包括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办公费、工会经费等。	854	854	0
	<u>公共事业工作事务</u>	根据 2022 年工作计划，完成根据在编人员年度考核、编外人员管理以及林地管理、杨梅坑海堤管养服务、森林消防工作、其他农林水务工作、农林水务工作、沙滩管理等一系列公共事业履职工作。	2,146	2,146	0
金额合计			3,001	3,001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聘用编外人员数	52 人	
			南澳河、水头沙河、上企沙片区清理淤泥面积	200 平方米	
			对未纳入项目管养的水务设施原水管（枫	≥300 米	

			木浪应急供水管) 进行保养	
			枫木浪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开展常态化巡查管理总面积	1.68 平方公里
			香车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总面积	0.69 平方公里
			一级水源保护区开展常态化巡查管理人员数量	4 人
			小微水体管养数量	28 条
			与居民小组签订保护协议数量	8 个
			“三打”宣传情况	每年开展一次
			沙滩管理服务数量	16 处
			沙滩监控维护数量	29 处
			开展森林防火隔离带及防火蓄水池道清理面积	71.4450 万平方米
			登山口森林检查点值守人员	20 人
			古树宣传短视频数量	≤5 条
			应急救援装备	≤40 套
			森林消防灭火装备	≤4217 个
			梅坑海堤示范段长度	800 米
		质量	编外人员绩效考核通过率	100%
			水务项目日常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一级水源保护区巡查管理考核达标率	≥90%
			小微水体管养考核达标率	≥90%
			水源保护区安全管理考核达标率	≥90%
			“三打”宣传资料采购	100%
			沙滩管理服务合格率	≥90%
			沙滩监控正常运转比率	≥90%
			古树问题处理率	≥95%
			人员在岗率	≥95%
			应急救援装备验收达标率	≥90%
			森林消防灭火装备验收达标率	≥90%
			杨梅坑海堤示范段管养考核达标率	≥90%
	时效	编外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10 号前	
		水务项目日常维护时效性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级水源保护区巡查管理时效性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小微水体管养时效性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水源保护区安全管理时效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定制“三打”宣传物品	一年一次
			古树管养工作期限	一年
			森林防火登山人员监测电子地图服务时长	一年
			应急救援装备采购时效	10月前
			森林消防灭火装备采购时效	10月前
			在编人员绩效奖发放及时率	100%
			杨梅坑海堤示范段管养时效	2022年6月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编外人员人均成本	≤15万元/人/年
			一级水源保护区巡查管理合同金额	≤38.01万元
			水源保护区责任补助费	≤38万元
			水务设施维护费用	≤10万元
			小微水体服务费用	≤229.3万元
			食药安办工作经费	≤5万元
			沙滩监控服务合同金额	≤60万元
			登山口值守合同金额	≤83万元
			森林消防设施养护	≤100万元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装备费用	≤30万元
			森林消防宣传印刷费	≤1万元

			杨梅坑海堤管养合同金额	≤2728100 元
效益	经济效益		水务安全、水体管养及水源保护等对当地经济的影响	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
		社会效益	单位工作效率	提升
	辖区居民居住环境美化提升		有效提升	
	一级水源保护区巡查管理制度		健全	
	小微水体管养机制		健全	
	水源保护区安全管理制度		健全	
	提升辖区居民食品安全意识		提升明显	
	提高辖区居民“三打”知识知晓率		提升明显	
	提升沙滩秩序和保障沙滩安全		有效提升	
	有效抑制较大森林火灾蔓延		有效抑制	
	有效提升森林火灾援救能力		有效提升	
	单位工作效率		提升	
	杨梅坑海堤示范段管理制度		健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一级水源保护区生态平稳	有效促进
		辖区水务生态平衡	有效促进	
		水体干净卫生、无污染，促进了生态平衡	有效促进	

		一级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
		辖区森林覆盖率	≥87%
		林地区域有效管护率	> 90%
		有效保护辖区森林资源	可持续发展
		景区环境及海岸线环境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编外人员满意度	> 95%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广大游客满意度	≥90%
		辖区居民对食品安全宣传满意度	≥90%
		群众对沙滩环境满意度	≥90%
		群众对森林环境满意度	≥95%
		群众对森林资源保护工作满意度	≥90%
	广大游客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	无	无